

2021年度
淄博市临淄区文物局部门决
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贯彻落实文物方面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研究拟订全区文物政策措施、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对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二) 统筹规划全区文物事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物产业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推进文化名城建设，推进文物管理体制机制改革。

(三) 指导、推进全区文物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物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组织开展重大文物保护科技创新工程，促进文物保护科技成果的转化和推广。

(四) 统筹规划全区文物产业，组织实施文物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促进文物产业发展。

(五) 推进全区文物行业业务、精神文明建设以及信用体系建设。拟订文物和博物馆有关人才队伍建设规划。

(六) 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区文物工作，审核、申报、管理区级（含区级）以上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指导区内文化遗产、工业遗存、农业遗存、历史文化名城（街区、村镇）、风景名胜区、旅游度假区、宗教设施等的文物保护工作。

(七) 指导全区文物保护和文物安全管理工作，研究处理文物保护重大问题，履行文物行政执法相关职责，依法组织查处文物违法的重大案件，协同有关部门查处文物犯罪的重大案件，对查处盗

窃、破坏、走私文物的大案要案，协调上级有关部门提出文物方面的专业性意见。

（八）负责全区博物馆的监督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管理社会流散文物、文物市场，审核重要文物的征调、交换、捐赠。

（九）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区考古工作，审核、申报、监督、管理在临淄区域内和水域进行的考古勘探和发掘项目，监督、管理文物保护和相关项目建设经费，指导协调全区文物管理、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利用、宣传等工作。

（十）指导、管理文物和博物馆外事工作以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推动齐文化走出去。

（十一）负责本部门职权范围和分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对本部门职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进行监督管理。

（十三）负责本部门和所属事业单位党的建设。

（十四）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五）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市、区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创新文物行业监管方式，优化政务服务工作。加强文物融合发展，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齐文化交流与传播，稳步提升临淄旅游品牌形象和齐文化软实力、影响力，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加

强政策引导和规划整合各类文物资源，健全现代文物产业体系，激发全区文物创新活力。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淄博市临淄区文物局部门决算包括：从单位构成看，淄博市临淄区文物局部门决算包括：淄博市临淄区文物局本级决算。无纳入淄博市临淄区文物局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无纳入淄博市临淄区文物局2021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文物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74.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963.75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574.91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963.7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538.66	本年支出合计	58	4538.6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538.66	总计	62	4538.6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文物局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538.66	4538.6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74.91	574.91					
20701	文化和旅游	17.41	17.41					
2070101	行政运行	17.41	17.41					
20702	文物	557.5	557.5					
2070201	行政运行	194.07	194.07					
2070204	文物保护	363.44	363.4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63.75	3963.7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963.75	3963.75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963.75	3963.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文物局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538.66	211.47	4327.1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74.91	211.47	363.44			
20701	文化和旅游	17.41	17.41				
2070101	行政运行	17.41	17.41				
20702	文物	557.5	194.07	363.44			
2070201	行政运行	194.07	194.07				
2070204	文物保护	363.44		363.4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63.75		3963.7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963.75		3963.75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963.75		3963.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文物局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74.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963.7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574.91	574.91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963.75		3963.7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538.66	本年支出合计	59	4538.66	574.91	3963.75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538.66	总计	64	4538.66	574.91	3963.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文物局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74.91	211.47	363.4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74.91	211.47	363.44
20701	文化和旅游	17.41	17.41	
2070101	行政运行	17.41	17.41	
20702	文物	557.5	194.07	363.44
2070201	行政运行	194.07	194.07	
2070204	文物保护	363.44		363.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文物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4.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0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6.19	30201	办公费	4.2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88	30202	印刷费	2.8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7.23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18	310	资本性支出	14.8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72	30207	邮电费	0.6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4.8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6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12	30211	差旅费	4.9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4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16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8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33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9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8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64.58	公用经费合计					46.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文物局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88		2		2	2.88	3.93		1.05		1.05	2.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文物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963.75	3963.75		3963.7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63.75	3963.75		3963.7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963.75	3963.75		3963.75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963.75	3963.75		3963.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文物局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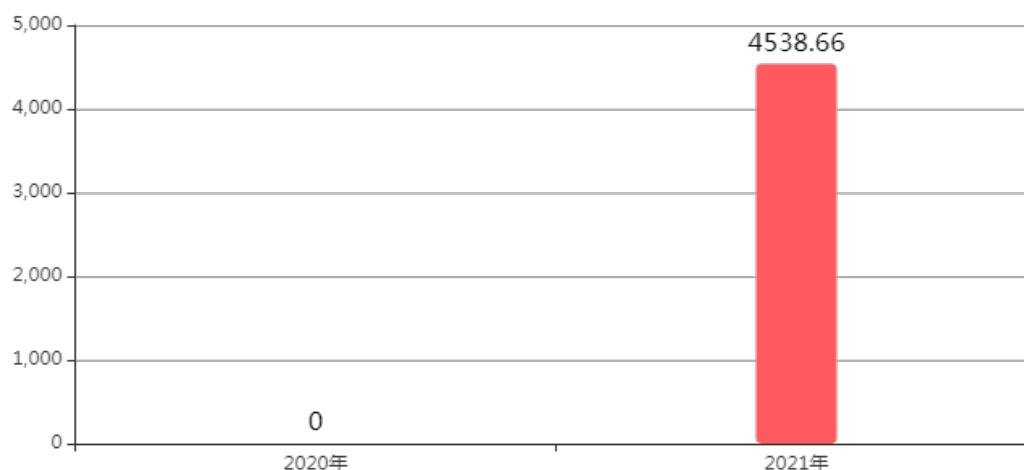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4,538.66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538.66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为2021年新成立单位，无上年数据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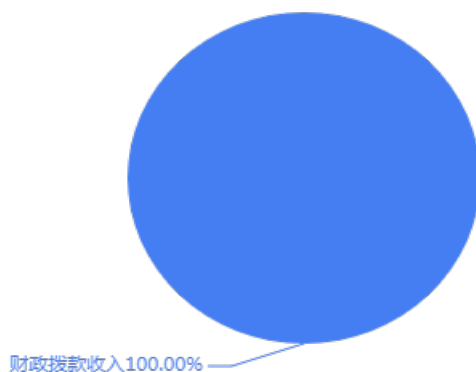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4,538.6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538.66万元，占100.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4,538.66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4,538.66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为2021年新成立单位，无上年数据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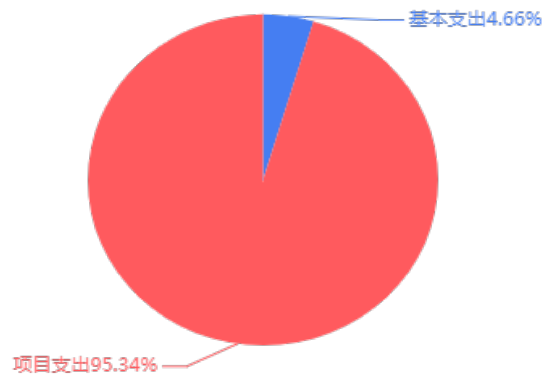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4,538.6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1.47万元，占4.66%；项目支出4,327.19万元，占95.34%。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211.47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211.47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为2021年新成立单位，无上年数据增加。

2、项目支出4,327.19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4,327.19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为2021年新成立单位，无上年数据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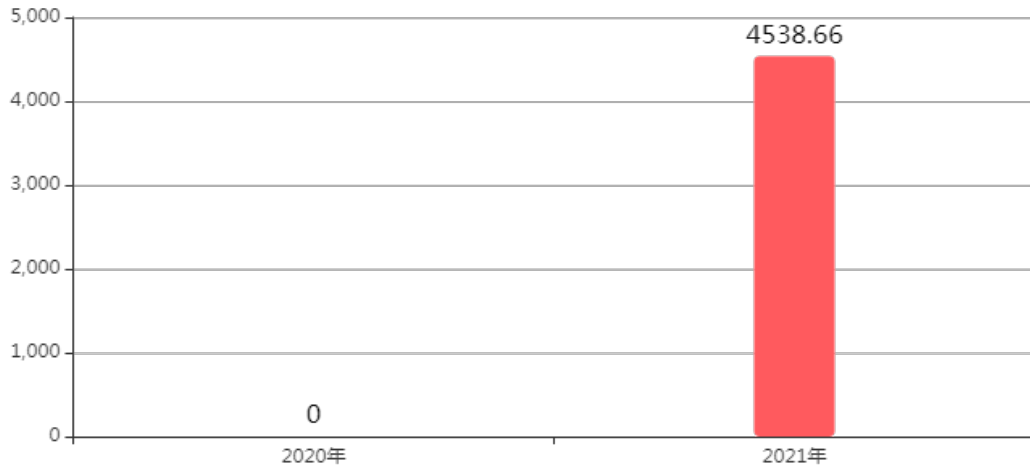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4,538.66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538.66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为2021年新成立单位，无上年数据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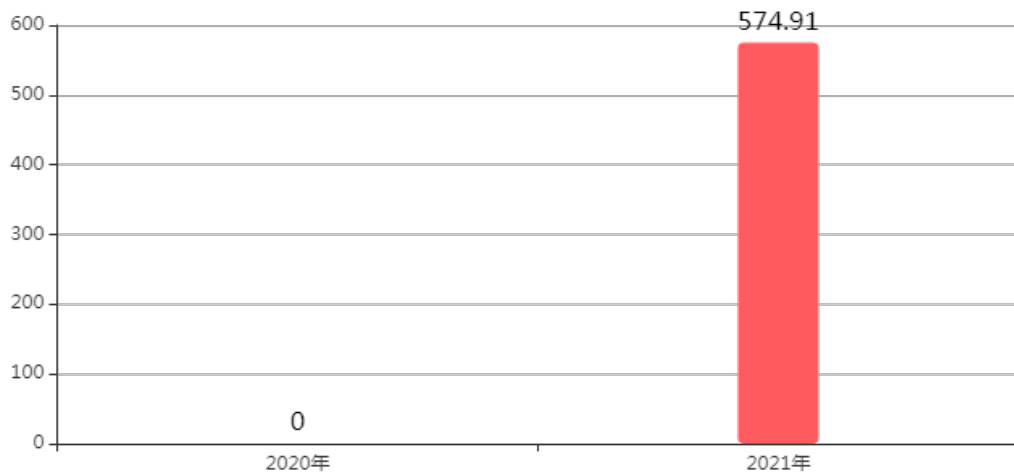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74.9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2.67%。与2020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74.91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为2021年新成立单位，无上年数据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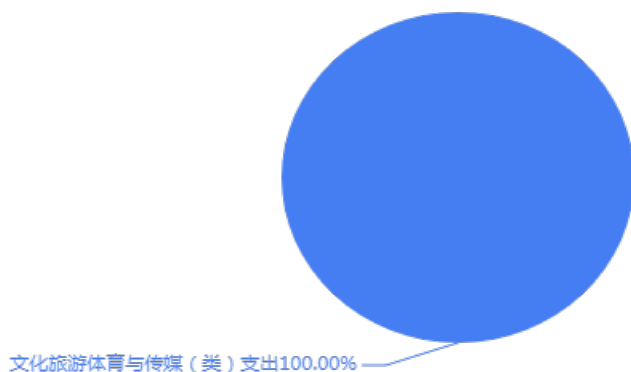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74.9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574.91万元，占100.00%。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74.91万元，支出决算为574.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其中：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文化)(项)。年初预算为17.41万元，支出决算为17.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行政运行(文物)(项)。年初预算为194.07万元，支出决算为194.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年初预算为363.44万元，支出决算为363.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11.4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64.5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46.8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4.88万元，支出决算为3.93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0.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5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与2021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2.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5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0.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2.5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2021年淄博市临淄区文物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5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支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淄博市临淄区文物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2.88万元，支出决算为2.88万元，与2021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其中：

国内接待费2.88万元，主要用于上级业务部门、其他省市业务部门等来我局调研考察、学习交流等接待，共计接待5批次、28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0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收入3,963.75万元，本年支出3,963.75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963.75万元,支出决算为3,963.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8.69万元,与2021年预算基本持平。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考古工地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淄博市临淄区文物局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所属单位对2021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4个；涉及预算资金1,598.00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36.90%。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1,598.0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598.00万元。

组织对文物保护资金等4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598.00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淄博市临淄区文物局2021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4个项目中，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上述4个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基本实现了预期。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1年度所有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以及文物保护资金等4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文物保护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基本实现了预期。

2. 田齐王陵临淄墓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基本实现了预期。

3. 考古勘探发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基本实现了预期。

4. 考古遗址公园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基本实现了预期。

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95分，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来看，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基本实现了预期。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情况较好。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4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5分，等级为优秀。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没有向区人大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文化)(项)：反映单位用于机关及所属单位（文物保护中心）人员工资、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有关支出。

十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行政运行(文物)(项)：主要反映用于考古勘探发掘费用、田齐王陵临淄墓群费用、考古遗址公园运行经费、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地方配套资金等项目支出。

十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主要反映用于考古勘探发掘费用、田齐王陵临淄墓群费用、考古遗址公园运行经费、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地方配套资金等支出。

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征地、拆迁补偿等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安排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文物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考古遗址公园运行经费	临淄区文物保护中心	99	优
2	考古勘探发掘费用	临淄区文物保护中心	98	优
3	田齐王陵临淄墓群安防工程运行经费	临淄区文物保护中心	98	优
4	文物保护资金	临淄区文物保护中心	98	优

附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考古遗址公园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淄博市临淄区文物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临淄区文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8	168	115.6	10	68%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8	168	115.6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齐国故城考古遗址公园殉马坑、排水道口、西天寺造像、小城城墙、闾家寨冶铸遗址、10 号宫殿遗址等项目均是考古遗址公园的重要展示节点，做好运行管理工作，为科学实施保护展示工程，弘扬齐文化，发展历史文化旅游，提供了基础条件。			齐国故城考古遗址公园做好运行管理工作，为科学实施保护展示工程，弘扬齐文化，发展历史文化旅游，提供了基础条件。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负责管理游客服务中心、西天寺、殉马坑及其他文物点日常维修维护及宣传	=4 处	4 处	10	10	无
			聘任讲解人员	=8 人	8 人	5	5	无
			接待游客 5 万人	=50000	50000	5	5	无
		质量 指标	负责管理游客服务中心、西天寺、殉马坑及其他文物点日常维修维护及宣传合格率	=100%	100%	5	5	无
			聘任讲解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无
			服务质量和水平明显提高	提高	提高	10	10	无
		时效 指标	及时完成游客接待 5 万人次	及时	及时	5	5	无
			按时完成游客服务中心、西天寺、殉马坑及其他文物点日常维修维护及宣传工作	按时	按时	10	10	无
		成本 指标	考古遗址公园运行经费-保安费	=66.9408	66.9408	10	10	无
	考古遗址公园运行经费-水电		=12	12	10	10	无	
	考古遗址公园运行经费-人员工资保险等		=26	26	3	3	无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增加了门票收入，带动了周边经济的发展	是	是	5	5	无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文化文物遗产保护展示水平	提升	提升	3	3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了文物遗址周边绿化环境	明显改善	改善	3	3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全面提升景区整体形象, 扩大齐文化国内外影响力, 打造临淄对外形象名片	是	是	3	2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2%	92%	3	3	无
总分						100	9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田齐王陵临淄墓群运行费						
主管部门		淄博市临淄区文物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临淄区文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5	65	44.03	10	65%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5	65	44.03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田齐王陵及临淄墓群安防工程正常运行，杜绝人为破坏、盗掘古墓违法案件发生，确保野外文物安全，助力齐文化传承创新示范区建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负责田齐王陵、临淄墓群文物保护巡逻	=2 处	2 处	5	5	无
			田齐王陵、临淄墓群环境整治	=2 处	2 处	5	5	无
			聘任保安人员	=12 人	12 人	5	5	无
		质量 指标	确保文物保护安全巡查无事故发生	是	是	10	10	无
			田齐王陵、临淄墓群环境整治合格率	≥95%	95%	10	10	无
			聘任安保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无
		时效 指标	按时完成 24 小时文物保护安全巡查	按时	按时	5	5	无
			聘任安保人员到位及时	及时	及时	5	5	无
		成本 指标	田齐王陵临淄墓群安防运行项目经费-水电费	=13	13	5	5	无
	田齐王陵临淄墓群安防运行项目经费-系统维修维护费		=1.8232	1.8232	10	10	无	
	田齐王陵临淄墓群安防运行项目经费-保安费		=50.1758	50.1758	5	5	无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提升文化遗产保护水平提升文化文物遗产保护展示水平，培育优秀传统文化继承者。	提升	提升	5	4	无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文化文物遗产保护展示水平	提升	提升	5	4	无	
生态效益 指标		改善了文物遗址周边绿化环境	明显改善	改善	5	5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力的保护了文物安全 促进文化消费, 通过全面提升景区整体形象, 扩大齐文化国内外影响力, 打造临淄对外形象名片	是	是	5	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0%	90%	5	5	无
总分						100	9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考古勘探发掘费用							
主管部门	淄博市临淄区文物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临淄区文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5	365	36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5	365	365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配合完成全区基础建设考古发掘任务。坚持 24 小时野外巡查，保护文物安全。充分认识加强文物工作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紧迫感和使命感，本着对历史负责、对人民负责、对未来负责的态度，切实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加强新时期全区的文物保护工作。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完成年内田野考古勘探清理发掘和野外文物巡查任务。文物保护成效明显。文物资源状况全面摸清，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保存状况良好，区级文物保护单位和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保存状况明显改善。文物保存环境全部达标。文物安全事故持续减少。文物资源利用效能显著增强。主体多元、结构优化。文博行业保障水平不断提升。人才队伍结构不断优化，领军人才和拔尖人才作用日益彰显。</p>			<p>配合完成全区基础建设考古发掘任务。坚持 24 小时野外巡查，保护文物安全。充分认识加强文物工作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紧迫感和使命感，本着对历史负责、对人民负责、对未来负责的态度，切实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加强新时期全区的文物保护工作。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完成年内田野考古勘探清理发掘和野外文物巡查任务。文物保护成效明显。文物资源状况全面摸清，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保存状况良好，区级文物保护单位和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保存状况明显改善。文物保存环境全部达标。文物安全事故持续减少。</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每天野外文物巡查	=8 处	8 处	5	5	无
			完成文物勘探发掘项目	=40 处	40 处	5	5	无
			采购电脑等设备	=11	11	5	5	无
		质量 指标	每天野外文物巡查，24 小时工地文物保护，确保文物安全	是	是	10	10	无
			全年完成文物勘探清理项目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无
			采购电脑等设备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无
		时效 指标	按时完成每天野外文物安全检查	按时	按时	5	5	无
			及时完成文物勘探清理项目	及时	及时	5	5	无
		成本 指标	考古勘探发掘费用-专用材料费	=10 万元	10 万元	5	5	无
	考古勘探发掘费用-考古专业设备采购		=20.7 万元	20.7 万元	10	10	无	
	考古勘探发掘费用-保安人员工资		=287.4 万元	287.4 万元	5	5	无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开展多种形式的公众考古项目，开展公众参与活动，让公众参与模拟考古发掘，仿制复制拓印等活动，提升文化旅游效益。	提升	提升	5	4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普及齐文化, 扩大齐文化在社会上的影响力	是	是	5	4	无
		生态效益指标	发扬传承齐文化, 带动周边人文环境的改变	是	是	5	5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地方文化消费、传承齐文化带动周边环境的改善	是	是	5	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92%	92%	5	5	无
总分						100	9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淄博市临淄区文物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临淄区文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641.36	10	64%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641.36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文物长制运行平台建设，招聘考核员、指定文保员，落实关于建设临淄区文物长制网格化智慧监管平台的意见，完成部分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围栏建设。			完成文物长制运行平台建设，招聘考核员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运行平台	=1 处	1 处	10	10	无
			组织考核员、文保员参加培训	=1 次	1 次	10	10	无
			招聘 10 名考核员，指定 288 名文保员	=298 人	298 人	10	10	无
		质量指标	平台建设及运行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无
			考核员、文保员业务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考核员、文保员培训及时率	=100%	100%	5	5	无
			平台建设稳定运行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无
		成本指标	平台建设及运行、幕布、5G 网络	=96.4598 万元	96.4598 万元	5	5	无
			齐都、齐陵租地费	=306.94 万元	306.94 万元	5	5	无
	购置电脑、办公桌椅、巡查装备		=47.2 万元	47.2 万元	5	5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地方经济发展和促进文旅融合发展	是	是	5	5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文化文物遗产保护展示水平	提升	提升	5	5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了文物遗址物理防护面积	提升	提升	5	4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齐文化传播、研究，提高临淄文化知名度，为保护文物做贡献。	是	是	5	4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2%	92%	5	5	无
总分					100	98		

附件 4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 临淄区文物局

评价主体 (部门评价组)

评价日期 2022. 04

一、评价报告正文

（一）部门基本概况

1. 部门职责。

区文物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文物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和区委工作安排，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文物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文物方面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研究拟订全区文物政策措施、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对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二）统筹规划全区文物事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物产业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推进文化名城建设，推进文物管理体制机制改革。

（三）指导、推进全区文物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物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组织开展重大文物保护科技创新工程，促进文物保护科技成果的转化和推广。

（四）统筹规划全区文物产业，组织实施文物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促进文物产业发展。

（五）推进全区文物行业业务、精神文明建设以及信用体系建设。拟订文物和博物馆有关人才队伍建设规划。

（六）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区文物工作，审核、申报、管理区级（含区级）以上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指导区内文化遗产、工业

遗存、农业遗存、历史文化名城（街区、村镇）、风景名胜区、旅游度假区、宗教设施等的文物保护工作。

（七）指导全区文物保护和文物安全管理工作，研究处理文物保护重大问题，履行文物行政执法相关职责，依法组织查处文物违法的重大案件，协同有关部门查处文物犯罪的重大案件，对查处盗窃、破坏、走私文物的大案要案，协调上级有关部门提出文物方面的专业性意见。

（八）负责全区博物馆的监督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管理社会流散文物、文物市场，审核重要文物的征调、交换、捐赠。

（九）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区考古工作，审核、申报、监督、管理在临淄区域内和水域进行的考古勘探和发掘项目，监督、管理文物保护和相关项目建设经费，指导协调全区文物管理、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利用、宣传等工作。

（十）指导、管理文物和博物馆外事工作以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推动齐文化走出去。

（十一）负责本部门职权范围和分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对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进行监督管理。

（十三）负责本部门 and 所属事业单位党的建设工作。

（十四）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五）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市、区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创新文物行业监管方式，优化政务服务工作。加强文物融合发展，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齐文化交流与传播，稳步提升临淄旅游品牌形象和齐文化软实力、影响力，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加强政策引导和规划整合各类文物资源，健全现代文物产业体系，激发全区文物创新活力。

2. 人员编制及实际情况。

区文物局行政编制 6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

3. 2021 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等。

（一）抓好文物保护主责主业，筑牢织密监管体系

1.明职责，定制度。制定完善《临淄区考古工地管理办法》《考古勘探发掘工作流程》等规章制度 20 余个，夯实工作基础。

2.建档案，竖标志。按照“有保护范围、有保护标志、有记录档案和有管理机构”的“四有”要求，对全区 412 处文物保护单位建立档案，安装保护标志牌。

3.抓巡查，保安全。组织巡查队员强化巡逻巡查，对发现问题及时反馈整改，提高文物保护水平。完善文物长制度，每一处不可移动文物都有专人负责、专人监管。

4.治重点，祛顽疾。集中开展文物安全百日攻坚集中行动，处罚违法企业 57 家，拆除违建 5 起 7 个点位。

（二）做好考古勘探发掘，全力服务高质量发展

精简办事程序，建设单位提供项目简介、四至范围、勘测定界图、影像图和考古调查勘探工作方案等资料，区文物局完成申请材料审核后，当日上报。主动与市、省相关部门密切联系跟踪，从区内申请到省里批复实现了全链条服务。

2021 年以来，已受理申报考古申请 212 个，省批复 130 个，增长 15 倍。完成调查勘探项目 105 个，勘探面积 450 万平方米，增长 15 倍。对 16 个发掘项目实施监管，面积 38 万平方米，增长 13 倍。

（三）项目建设持续推进，积极培树文物新品牌

1.积极推进齐国故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项目。2013 年国家文物局批复立项，2016 年开工建设，计划投资 10 亿元、占地 4000 亩，已完成项目 1 个、在建项目 2 个。

2.努力化解批文、监管、土地指标等问题，预算投资 1800 万元的淄河店二号墓项目有序推进。

3.积极探索景区运营规范化，将排水道口、西天寺景区商业运营相关事务及资产移交给区文旅公司，实行公司化运营。

（四）对上争取成绩显著，展示临淄文物新形象

稷下学宫列入“山东省五大考古新发现奖”，后李等 6 处遗址入选“山东百年百项重要考古发现”，临淄齐国故城入选“全国百

年百大考古发现”，协助举办“社会发展与中国社会学溯源高峰论坛”稷下学宫被确认为中国社会学起源地，承办全省稷下学宫考古发现专家研讨会、全市文物工作会议，文物工作再上新台阶。

虽然各项工作走向正轨，但存在思想不解放、有解思维不牢，工作实效离领导期盼差距还较大等问题，主要表现在临淄墓群等不可移动文物保护管理难度大、考古队伍力量不足、文物保护与经济社会发展矛盾突出、齐国故城遗址公园项目进展慢等等。

（二）整体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1. 整体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1 年度财政安排决算收入 4538.67 万元，自筹资金 0 元。

2. 整体资金（主要是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1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 211.47 万元，项目支出 4327.19 万元。

3. 整体资金管理情况

本着开源节流、合理使用资金的原则，根据单位实际制定财务管理制度，财务人员在工作过程中严格执行规定，相互监督，保证了财务工作的真实性和财产的安全。

（四）评价结论

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本单位 2021 年度支出进行全面自评，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

预算执行及时、有效，基本实现了预期。经全面综合评价，我单位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为 95 分。

二、部门整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临淄区文物局	主要负责人	杨新良
部门地址	淄博市临淄区齐都文化城办公区	联系人	郭晶晶
电 话	7187558	邮 箱	l zqwwj@zb. shandong. cn
部门职能概况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市、区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创新文物行业监管方式，优化政务服务工作。加强文物融合发展，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齐文化交流与传播，稳步提升临淄旅游品牌形象和齐文化软实力、影响力，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加强政策引导和规划整合各类文物资源，健全现代文物产业体系，激发全区文物创新活力。		
人员编制及实有人员情况	区文物局行政编制 6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实有在编人员 3 人。		
2021 年度部门考核等次	暂无		
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项目	预算数	决算数	
一、基本支出	211.47	211.47	
其中：财政拨款	211.47	211.47	
二、项目支出	4327.19	4327.19	
其中：财政拨款	4327.19	4327.19	

三、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

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	权重	得分	备注	
一级	二级	三级	四级					
业务指标	一、目标设定情况 (5分)	依据的充分性	设立依据	部门预算设立依据充分的为2分, 较充分为1.5分, 一般为1分, 不充分的不得分。	2	2		
		目标明确细化	目标明确	部门年度目标明确为2分, 基本明确为1分, 不明确的不得分。	2	1		
		目标的合理性	目标合理	部门目标合理为2分, 基本合理为1分, 不合理的不得分。	1	1		
	二、目标完成情况 (20分)	行政运行	总体情况		行政运行总体正常, 按预算实施得3分, 否则酌情扣分。	3	3	
			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符合有关规定的得0.5分, 否则酌情扣分。	0.5	0.5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符合有关规定的得0.5分, 否则酌情扣分。	0.5	0.5	
			因公出国(境)		1. 严格执行支出范围与标准得0.5分, 否则酌情扣分; 2. 与上年相比(剔除不可比因素)支出节约或明显下降得0.5分; 大体持平得0.3分; 反之, 不得分。	1	1	
			公务接待		1. 严格执行支出范围与标准得0.5分, 否则酌情扣分; 2. 与上年相比(剔除不可比因素)支出节约或明显下降得0.5分; 大体持平得0.3分; 反之, 不得分。	1	1	
			公务用车与其他交通工具维护		1. 严格执行支出范围与标准得0.5分, 否则酌情扣分; 2. 与上年相比(剔除不可比因素)支出节约或明显下降得0.5分; 大体持平得0.3分; 反之, 不得分。	1	1	
			会议费		1. 严格执行支出范围与标准得0.5分, 否则酌情扣分; 2. 是否控制会议数量、规模和会期, 尽力节省会议开支, 是: 0.5分, 否: 0分。	1	1	
			培训费		1. 严格执行支出范围与标准得0.5分, 否则酌情扣分; 2. 是否存在与本部门业务无关的培训, 是: 0.5分, 否: 0分。	1	1	
			其他资本性支出		1. 严格执行支出范围与标准得1分, 否则酌情扣分; 2. 严格执行采购相关规定得1分, 否则酌情扣分。	2	2	
			专项运行	目标相符性		实际完成项目与计划相符得3分, 否则酌情扣分。	3	2
	完成质量			达到项目实施设计质量要求得4分, 否则酌情扣分。	4	3		
	完成及时性			与项目设计要求相核对, 项目及时完成得2分, 否则酌情扣分。	2	2		
	三、组织管理水平 (15分)	组织管理	管理制度保障		部门行政运行日常管理制度完善得2分; 专项运行相关的项目管理制度、资金管理辦法等完善得2分; 不够完善酌情扣分。	4	4	
			组织支撑保障		部门人员配置符合相关规定得1分; 专项运行有明确的机构、人员, 职责清晰得2分; 否则酌情扣分。	3	3	
		目标管理	目标跟踪管理		对全年的绩效目标进行监控管理得4分, 否则酌情扣分。	4	4	
			目标质量管理		对绩效目标的完成质量进行管理得4分, 否则酌情扣分。	4	4	

业务指标	四、项目实施效益 (30分)	行政运行	经济性	现行行政运行经费支出预算编制方法可使行政运行成本最经济为5分, 可使行政运行成本较合理为3分, 一般为2分, 不合理为0分。	5	5		
			有效性	行政运行经费的支出保障了部门正常运行的得5分, 基本正常得3分, 不能正常运行的不得分。	5	5		
		专项运行	经济效益	和计划或上年相比经济效益显著得3分; 一般得2分, 下降不得分。不涉及经济效益指标的部门, 可不扣分。	3	3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显著得5分; 一般得3分; 否则不得分。	5	5		
			可持续影响	项目完成后有经费安排能满足项目持续运行需要的得1分, 否则不得分; 项目完成后有制度保障项目持续运行需要的得0.5分, 否则不得分; 项目完成后有明确的项目管理机构、负责人对项目后继管理负责, 满足持续运行需要的得0.5分, 否则不得分。	2	2		
		社会满意度	机关工作整体满意度	以年度政府考评结果为依据, 优秀得5分, 良好得4分, 合格得3分, 不合格不得分。	5	5		
			公众满意度	本指标评价社会公众对部门履职效果、厉行节约等方面的满意程度, 反映和评价部门支出所带来的社会效益。以满意度调查结果为依据, 优秀得5分, 良好得4分, 合格得3分, 不合格不得分。	5	5		
业务指标得分					70	67		
财务指标	一、资金的到位情况 (5分)	资金到位	到位率	各项资金按计划完全到位的得5分; 到位率90%(含)以上的得4分; 到位率80%-90%得3分; 60%-80%得2分; 60%以下的不得分。	5	3		
			二、资金的支出情况 (15分)	支出相符性	支出合法合规性	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律法规、专项资管理办法规定, 得10分; 虚列(套取)扣1-3分, 支出依据不合规扣1-3分, 截留、挤占、挪用扣2-4分, 超标准开支扣1-3分, 扣完为止。	10	10
	支出相符	实际支出与预算申报是否相符, 是: 5分; 基本相符: 3分; 不是: 0分。			5	5		
	三、财务管理状况 (10分)	资金管理	制度健全性	财务管理、会计核算、资金使用等制度和程序健全的得3分; 比较健全的得2分; 不健全的不得分。	3	3		
			管理有效性	资金的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在实际运行中能得到有效执行的得4分; 基本得到有效执行的3分; 部分未能得到执行的2分; 基本未能得到执行的不得分。	4	4		
		会计信息质量情况	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	相关的会计信息记录真实、准确、规范, 能完整的反映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的得2分; 真实且基本完整的得1分; 存在不真实情况或完整性较差的不得分。	2	2		
	会计信息的及时性		相关的会计资料能及时提供, 资金使用后及时入账的得1分; 基本及时的得0.5分; 不及时的不得分	1	1			
财务指标得分					30	28		
综合得分				业务指标得分+财务指标得分		100	95	

评价等次	优秀 (分值 ≥90分)	95	良好 (80≤ 分值 <90)		合格 (60≤ 分值 <80)		不合格 (分值< 60)	
------	--------------------	----	--------------------------	--	--------------------------	--	--------------------	--